

施行實驗室開發檢測之實驗室人員訓練課程學分證明 (格式)

茲證明_____君

參加○○○年○○月○○日_____ (研討會/教育訓練名稱) _____，

發給教育訓練時數_____小時。

一、訓練人員類別：

- 專任技術人員
- 專任檢測開發、分析、校正、生物資訊處理及其他相關人員
- 核發檢測報告人員： 醫師/ 醫事檢驗師

二、訓練課程名稱與內容¹：

課程名稱	時數	課程內容	授課講師 ²

主辦單位³：

辦理日期：

辦理地點：

¹ 可依實際授課內容調整。
² 可檢附授課講師簡歷替代
³ 主辦單位需用印。